基隆市正濱國民小學定期評量命審題機制實施要點

113.09.04 課發會通過

壹、依據：

一、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。

二、基隆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。

三、國民中小學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。

四、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評量及作業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注意事項

貳、目的：

一、維持定期評量合乎專業性、診斷性、公平性、規範性及保密性。

二、落實定期評量之審題機制，並遵守迴避原則。

參、命題與審題原則：

一、命題原則：

(一)命題應秉持專業，依據課程教學計畫進度、範圍及課綱規定進行命題，並試題內容兼顧知識、理解、應用、分析、綜合、評鑑等層面。

(二)命題時不得直接使用題庫或引用坊間試題，並避免與考古題雷同，以維護試題品質與適性。

(三)命題務必兼顧難易度、鑑別度及適當的配分，並兼顧學生作答之時間。

(四)試題敘述應簡潔明確，並符合學生認知程度並融入素養導向及生活情境。

(五)試題應避免含有性別歧視、族群歧視或其他意識形態等爭議性題目。

(六)避免有爭論的答案出現、避免直接抄襲課本某句話。

(七)試題（或選項）中，宜避免有暗示性的答案。

(八)命題教師應妥善存放試題資料，以防試題外洩，且本校全體教職員工，皆應嚴守評量試題之保密，以維護學生評量成績之公平性。

(九)由命題教師親自於評量日兩週前將試卷、英語聽力電子檔(Word、PDF 及 mp3 檔)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組，並將試卷及試卷答案上傳至教學組雲端系統。

(十) 使用AI輔助命題原則及規定需符合附件一「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評量及作業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注意事項」。

二、審題原則：

(一)審題教師依據下列原則，進行審核：

1.命題範圍應符合教學進度。

2.試題的敘述應清楚，力求選項完整無誤，避免錯別字。

3.判斷題目內容的難易度是否適當。

4.檢查原稿附圖是否清晰易判讀，且配合題意。

5.試題解答是否正確無誤。

6.試題配分是否正確無誤。

7.判斷英語聽力檔案是否清晰，且與題目相符。

(二)命題教師與審題教師對於爭議性的題目，無法取得共識時，得提交學年（領域）召集人進行複閱，且教務處保有最後審核修訂權，以維護學生權益。

(三)召開審題會議，審題老師進行試卷審題工作，並提供相關的回饋與建議。

(四)命題老師檢視審卷內容進行修正，並再次確認試卷是否還存在任何疑義之處，修正後重新上傳試卷及試卷答案於教學組雲端系統，以完成命題後續相關事宜。

肆、迴避及保密原則：

子女就讀本校之教師，除了迴避任教子女外，排定命題或審題時亦應迴避子女就讀的年級，避免子女的評量成績受到質疑。若命題或審題教師子女就讀接受評量之班級，或有其他需迴避情形，應主動告知教導處、領域或學年召集人，並另行安排其他教師擔任工作。如未遵守保密原則，經查察屬實，則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處理。

一、迴避原則：

(一)命審題教師及印製與保管等試務人員遇須迴避情形時，應於工作分配時主動向教務處、領域或學年召集人提出，確實遵循迴避原則。

(二)如學校受限於教師編制，在命審題人員無法遵從迴避原則之情況下，得授由教務處安排調整；教師仍應依教師專業知能及專業倫理，維護評量之公平性，恪遵保密原則。

二、保密原則：

(一)試卷完成後交由教務處審查、印製、保管，命題及審題教師不得將試題流出或提前讓學生預習。

(二)命題及審題教師須注意試題之保密性，於公用電腦進行命審題作業時，切勿將試題儲存於開放可存取的儲存設備或網路空間。

(三)命題及審題教師應妥善存放試題資料，以防試題外洩，且本校全體教職員工，皆應嚴守評量試題之保密性，以維護學生評量成績之公平性。

伍、作業流程：

命題	一、命題應秉持專業，依據課程教學計畫進度、範圍及課綱規定進行命題，並試題內容兼顧知識、理解、應用、分析、綜合、評鑑等層面。 二、命題時不得直接使用題庫或引用坊間試題，並避免與考古題雷同，以維護試題品質與適性。 三、命題務必兼顧難易度、鑑別度及適當的配分，並兼顧學生作答之時間。 四、試題敘述應簡潔明確，並符合學生認知程度並融入素養導向及生活情境。 五、試題應避免含有性別歧視、族群歧視或其他意識形態等爭議性題目。 六、避免有爭論的答案出現、避免直接抄襲課本某句話。七、試題（或選項）中，宜避免有暗示性的答案。 八、命題教師應妥善存放試題資料，以防試題外洩，且本校全體教職員工，皆應嚴守評量試題之保密，以維護學生評量成績之公平性。 九、由命題教師親自於評量日兩週前將試卷、英語聽力電子檔(Word、PDF 及 mp3 檔)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組，並將試卷及試卷答案上傳至教學組雲端系統。
審題	一、審題教師依據下列原則，進行審核： (一)命題範圍應符合教學進度。 (二)試題的敘述應清楚，力求選項完整無誤，避免錯別字。 (三)判斷題目內容的難易度是否適當。 (四)檢查原稿附圖是否清晰易判讀，且配合題意。 (五)試題解答是否正確無誤。 (六)試題配分是否正確無誤。 (七)判斷英語聽力檔案是否清晰，且與題目相符。 二、命題教師與審題教師對於爭議性的題目，無法取得共識時，得提交學年（領域）召集人進行複閱，且教務處保有最後審核修訂權，以維護學生權益。 三、召開審題會議，審題老師進行試卷審題工作，並提供相關的回饋與建議。 四、命題老師檢視審卷內容進行修正，並再次確認試卷是否還存在任何疑義之處，修正後重新上傳試卷及試卷答案於校務行政統/題庫管理模組，以完成命題後續相關事宜。
繳交試題	一、命審題教師及印製與保管等試務人員遇須迴避情形時，應於工作分配時主動向教導處、領域或學年召集人提出，確實遵

	循迴避原則。 二、命題及審題教師應妥善存放試題資料，以防試題外洩，且本校全體教職員工，皆應嚴守評量試題之保密性，以維護學生評量成績之公平性。
印製與保管	一、總務處印製考卷。 二、命審題教師及印製與保管等試務人員遇須迴避情形時，應於工作分配時主動向教務處、領域或學年召集人提出，確實遵循迴避原則。 三、命題及審題教師應妥善存放試題資料，以防試題外洩，且本校全體教職員工，皆應嚴守評量試題之保密性，以維護學生評量成績之公平性。
監考與收卷	一、監考教師親自至指定時間、地點領取試卷。 二、檢查試卷數是否與考生數相同，收卷清點無誤後學生方可離開。 三、考試完畢後，務必親自將試卷送至批閱試卷人員，嚴禁託人代領或轉交。
成績統計分析及應用	一、教師透過評量結果瞭解學生階段性學習成效。 二、老師得公告說明學生分數之分布情形，但不得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學校排名。
評量命題反思策進	一、參考評量結果，反思檢討試題鑑別度及難易度，持續精進評量命題品質。 二、教師根據評量結果改善課程設計與教學實施。 三、定期評量實施後，教師依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落實補救教學工作，以協助學習弱勢學生提升學習成效。

陸、本實施要點經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評量及作業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注意事項

教育部114年3月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45500214號函

一、教育部已於「中小學數位教學指引3.0版」中訂定「應用生成式AI輔助教學之說明」，提供教師與學生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（Generative Artificial Intelligence，以下簡稱生成式AI）一般性規範建議，教師引導學生應用生成式AI進行學習評量或作業時，應參考前開指引及本注意事項。

二、教師應認識及避免生成式AI在安全、人權、隱私、倫理及法律等方面之潛在風險，並審視其生成之內容具備多元觀點，以確保對於不同文化或價值觀保持客觀公正之態度。教學過程中建議引導學生依下列原則運用資料：

（一）對於生成式AI生成之內容應作為參考資料，並引導學生辨識資訊來源及運用可信賴之網站或文獻多方查證，以確保資料正確性及真實性。

（二）教導學生於使用生成式AI過程中，僅分享非關隱私之必要資料，避免將自己及他人之個人資訊、未公開文件或機密資料等內容輸入到生成式AI。

（三）使用生成式AI時，於該章節或產出作品標註由生成式AI產出內容、備註所使用之生成式AI工具名稱，並教導學生將生成過程以截圖、網頁連結或儲存等方式記錄，以了解學生學習歷程並證明生成式AI僅是創作過程工具之一。

（四）善用生成式AI協作與共學，增強個人思考能力之及創造力，並透過自身之思考來完成教學或學習；與其對話應注意人際溝通禮節，使用禮貌且尊重之用語。

三、教師以自身之教育專業設計及執行課程，可使用生成式AI工具，輔佐設計符應教學目標之教學材料及教學策略建議，不宜過度依賴生成式AI工具。建議依下列原則引導學生使用生成式AI：

（一）使用於教學輔助方面：

1、教師可利用生成式AI輔助訂定評量規準，並應對學生說明評量規

準，幫助學生掌握評量重點，以提升學習成效。

2、教師使用生成式AI進行教學時，宜增強教學目標之訂定，並增加問題思辨性及學習評量深度，讓學生無法僅依靠生成式AI產生答案，進而激發學生高層次思考、創造力及學習動機。

3、教師對於學生之學習評量結果，可運用生成式AI輔助進行簡易篩選判斷，並應注意學生隱私保護，且清楚掌握學生須表現之重要概念，結合教師自身專業意見，提供綜整回饋。

4、教師宜依教學目標設計輔以如實作、展演或口頭報告等多元評量方式檢核評量結果，避免生成式AI對評量形式之過度取代或干擾。

5、教師應確保學生使用生成式AI之能力及軟硬體資源，並建立相應之輔助及配套措施；倘班級學生未均可取得軟硬體或具操作能力，不宜使用該AI工具，以維持學習評量公平性。

（二）運用於教學活動方面：

1、應明定應用生成式AI操作步驟及規範，以培養學生之批判性思維、問題解決能力及創造力作為教學目標之設定，另需注重學生高層次思考能力培養，以辨識生成式AI生成內容之正確性。

2、生成式AI僅作為提供靈感及輔助修改之工具，強調學生自主完成創作。

3、由教師自行或指導學生擬訂架構後，利用生成式AI產出內容，並進一步修改與完善。

4、由師生共同討論指令，並由教師執行生成式AI工具，或於教師之指導下交由學生自主操作生成式AI工具。

5、其他（不同類型使用原則如附表）。

四、教師指導學生使用生成式AI，應引導學生將其視為輔助學習之其中一個工具，避免過度依賴，並依教學目的規範下列使用原則：

（一）針對評量結果，可使用生成式AI進行訂正及重點學習。

（二）可利用生成式AI協助整理歸納學習歷程之重點，及深化學習歷程之反思、完善作品之呈現，並作為調整學習目標及進度之參考。

附表

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評量及作業使用各類生成式人工智慧應用建議 對象 類型	教師	學生
文本 生成式AI	1. 教學設計：可利用生成式AI輔助設計文字評量，鼓勵學生進行高層次思考，例如：批判性寫作或創意寫作。 2. 使用規範：應指導學生如何適當使用生成式AI工具生成文本，包括引用規範與學術誠信等。	1. 作品標註：應詳實記錄生成過程，分別標註由生成式AI產生之內容與自行創作之部分，並標註使用之生成式AI工具及對話紀錄。如：〔學生姓名：文本撰擬及潤飾／AI工具名稱：寫作方向引導〕。 2. 反思與調整：利用生成式AI進行文本反思與調整，進一步提升寫作能力。
音樂 生成式AI	1. 創意培養：可利用生成式AI輔助學生進行音樂創作，並強調創作意圖，及音樂理論與個人創意之結合。 2. 工具選擇：針對不同音樂創作階段，可指導學生使用不同之生成式AI工具，如曲調或樂曲風格生成等。 3. 倫理議題：應教導學生使用生成式AI生成音樂之智慧財產權議題，以維護他人權益。	1. 作品標註：應詳實記錄生成過程，並標註使用之生成式AI工具及對話紀錄。如：〔學生姓名：旋律設計及歌詞撰擬／AI工具名稱：音樂編曲〕。 2. 創作過程：應強調對音樂創作流程之理解，並於學習基礎上使用生成式AI輔助，避免完全依賴生成式AI。
圖像 生成式AI	1. 圖像生成引導：應指導學生利用生成式AI工具進行圖像創作，並強調視覺藝術理論之應用。 2. 倫理議題：應教導學生使用生成式AI生成圖像之智慧財產權、個人隱私、偏見與歧視等倫理議題，尤其合成影像或虛擬人物之真實性，以維護他人權益。	1. 作品標註：應詳實記錄生成過程，並標註使用之生成式AI工具及對話紀錄。如：〔學生姓名：圖片風格及元素／AI工具名稱：圖片生成〕。 2. 創意發揮：運用生成式AI生成圖像之同時，學生需將個人風格融入作品中，強調個人化表現與藝術性。